**华文学院申请审核制与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

根据暨南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学科特点，为做好我院申请审核制及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特修订如下工作细则：

1. **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1. **领导机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全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统筹与安排；各专业点成立审核面试工作小组，负责对申请人员的材料审核和面试工作。

1. **报考及审核条件**
2. 基本条件：符合暨南大学招生简章相关规定要求，并达到华文学院规定的学术成果条件。
3. 申请审核制审核条件：
4. 招生对象：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学术型硕士，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名。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
5. 审核要求与材料：

（1）一份学习与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自本科起）；

（2）一份本科与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就读单位盖章）；

（3）一本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摘要（应届生）；

（4）在暨南大学规定的B类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与报考专业研究方向相关的B1类学术论文一篇或者B2类两篇（必要条件）；

（5）一份不少于3000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模板可自暨大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

（6）一份最高学位证书、相关获奖证书及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7）两封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亲笔署名的书面推荐信；

（8）博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

（9）政审表（模板可自暨大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需政审合格）。

1. 硕博连读审核条件：
2. 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暨南大学非定向全日制学术型在校硕士生，一年级在校硕士生、延期毕业者不可申请，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
3. 审核要求与材料：

（1）一份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2）在暨南大学规定的B类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与报考专业研究方向相关的B1类学术论文一篇或者B2类两篇（必要条件）；

（3）一份不少于3000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模板可自暨大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

（4）一份最高学位证书、相关获奖证书及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5）两封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亲笔署名的书面推荐信；

（6）博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

（7）政审表（模板可自暨大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需政审合格）。

1. **材料审核**

学院组织本专业不少于7位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分别给出外语水平、专业素质、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的成绩（总分300分，每部分100分）。实行每位导师独立评分，分别去掉单项最高分与最低分，计算各项平均分，再计算总分。再以专业为单位，按总分由高到低排序，最终确定复试名单。

审核成绩及格要求：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否则，不予通过。

实行差额复试，复试范围比例原则上不低于200%，不高于300%，超出复试比例范围须报研究生院审批。

1. **复试**
2. 复试以面试为主，可视需要实行笔试。跨学科人员需增加专业知识笔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作为专家评分的参考。
3. 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其中每人不少于15分钟学术情况汇报（PPT形式）。
4. 不少于7位专业导师对考生进行面试，独立评分，分别去掉单项最高分与最低分，计算各项平均分，再计算总分。以专业为单位，申请审核制与硕博连读考生按材料审核成绩与复试成绩的加权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材料审核与复试面试的成绩权重分别为50%。
5. 拟录取名单公示无异议后报大学审核。
6.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jnu.edu.cn/>

华文学院招生信息网址：<https://hwy.jnu.edu.cn/13666/list.htm>

华文学院咨询电话及联系人：020-87206352，叶老师

申请材料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广园东路377号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行政综合楼1楼110室（招生办）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

2024年11月15日